

花钱咨询高考志愿填报,不满意能退吗

法院:公司承诺有夸大之嫌应承担违约责任,家长未履行通知协助义务亦应承担一定后果

《扬子晚报》万承源 杨倩靓 吴振宇 古林

一年一度的高考即将到来。近日,记者从江苏省海安市人民法院了解到一起高考志愿填报咨询引发的纠纷案件。母亲张某为让女儿小芸(化名)被理想的院校录取,不惜支付5000元进行咨询,但教育顾问公司提供的方案并不满足张某及小芸的要求,于是小芸便自行填报,母亲要求顾问公司全额退款……近日,海安法院审结该案,经调解公司退还2000元。在这起案件中,张某和教育顾问公司各自做错了什么?家长如决定接受咨询服务应注意哪些问题?承办法官对此进行了解答和提醒。

为让女儿进入理想院校,母亲付费咨询

2023年6月,张某的女儿小芸参加高考。成绩出来后,张某有些失落,因为女儿发挥失常没有考到预期的分数。

为了帮助女儿进入一所理想院校,张某前往某教育顾问公司咨询高考志愿填报事宜。顾问公司得知小芸的成绩后安慰张某,告诉她虽然这个成绩与目标院校有所差距,但是该公司可以设计出科学填报方案,一定会让其满意。同时,公司要求张某支付5000元的咨询服务费。

之后,该顾问公司与张某签署了一份《高考志愿填报合同》。双方约定,公司会根据小芸的分数、兴趣爱好、目标院校往年报考规律和录取分数等因素综合设计高考志愿填报方案,张某须支付咨询服务费用5000元。张某在收到高考志愿填报方案后如有异议,须在12小时内向公司提出,公司视情况进行相应修改等。

合同还约定了违约责任,若张某擅自变动志愿方案,包括院校志愿、专业志愿及其顺序导致未被录取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所收服务费也不予退还。

合同签订后,张某支付给该顾问公司5000元,并告知公司女儿喜欢医学,最好能入一所医学院校。

不满意方案自行填报,母亲起诉要求退钱

次日,顾问公司向张某提供了一份高考志愿填报方案,小芸在看过方案后没有采用相关信息,而是在征求班主任意见后填报了某医学院校。后张某多次到公司要求全额退款,在遭到拒绝后起诉至海安法院。

记者了解到,该案庭审过程中,张某称自己已明确告知顾问公司小芸喜欢医学希望填报医学院校,但公司夸大宣传,在诱导自己缴纳5000元咨询费后提供的方案中大多为综合类学校,不符合其填报预期;且合同为格式化条款,公司未充分向其释明,对其不发生效力。

对此,顾问公司辩称,高考填报方案需要考虑的因素很多,兴趣爱好只是一方面,主要因素是目标院校的录取分数。小芸的分数不佳,贸然填报具有很大风险,其是综合考虑后才设计出相关方案,若小芸不满意可以要求更改。顾问公司称,现小芸单方面未采用是自身违约,其不负有退款责

任。

海安法院经审理认为,当事人应当遵循诚信原则,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并根据合同的性质、目的和交易习惯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本案中,顾问公司与张某签订了《高考志愿填报合同》,双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各自义务,并按照高考填报习惯履行通知、协助等义务。在顾问公司向张某提供了填报方案后,张某虽然不满意,但是并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要求顾问公司更改,而是自行不采纳,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应当自行承担。

法院同时认为,顾问公司作为专业的高考志愿填报团队,明知小芸的分数可能不及预期后,仍然向张某承诺保证其考取到理想的医学院校,但其设计的方案却以综合类院校为主,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具有一定过错。

后经法院主持,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最终顾问公司返还张某2000元并当场支付。

提醒:如决定接受咨询服务,这些问题要注意

高考志愿填报咨询已成为一门生意,

引发的纠纷也屡屡出现,甚至有家长和考生因签约不慎遭受损失。

对此,该案承办法官程雪梅介绍,民法典第509条规定,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当事人应当遵循诚信原则,根据合同的性质、目的和交易习惯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她表示,这条规定了合同履行的基本原则,即全面履行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本案中,顾问公司在签署合同的过程中,在明知小芸的分数不理想且兴趣是医学方向的情况下,仍向张某承诺保证让其满意,但后续设计的方案中以综合类院校为主,既有夸大之嫌,又未全面履行合同,应当承担相应违约责任。而张某在收到方案后没有及时通知顾问公司要求修改,而是自行不采纳,没有履行通知协助义务,亦应承担一定不利后果。

2024年高考即将来临,程雪梅提醒,如果决定接受咨询服务,在选择机构时要保持理性和冷静,不要轻易相信那些夸大其词的宣传,尤其要警惕一些机构及个人以所谓的“权威专家”“内部信息”“独家渠道”等名义开展的虚假诈骗活动。

而在订立高考志愿填报咨询服务合同时,应注意考察机构的资质与能力,并在签约时将对方的重要承诺以详尽、准确的方式写入合同,对于咨询机构提供的格式合同亦应谨慎审查。在合同履行的过程中,若对方违约,需要及时履行通知、协助等义务,并留存相关证据,以更好地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此外,高考志愿填报咨询服务机构自身也应该加强自律,树立诚信经营的理念,为考生提供真正有价值的服务,自觉抵制损害考生利益的行业乱象。

给未成年人文身成被告,商家道歉退费

根据规定,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

《厦门晚报》陈万泉 同检

有的未成年人追求新奇,草率作出文身决定,却没想到文身虽满足了一时之快,但可能留下的是终身的悔恨,有的人甚至成为不良少年的拉拢对象,误入歧途……日前,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检察院就一起未成年人文身侵权案依法支持起诉,文身店家当庭道歉,并退还文身费用,主动承诺2年内为当事人提供免费的文身清洗服务。据悉,本案系全市首例涉未成年人文身民事支持起诉案。

盲目追赶“潮流”,最终悔恨不已

小贝(化名)在朋友的错误引导下,盲目追赶“潮流”,萌生了文身的想法。2023年8月,小贝前往同安区某文身店,花费800元,在胸前、背部、手臂刺下了大面积令他引以为傲的文身。殊不知,身上的文身将严重影响他的未来。

或许是因为文身的缘故,小贝心态逐渐发生了变化,在社会上结识了一些不良少年,在短短的半年时间里,他和这些人一起实施了抢劫、抢夺、聚众斗殴等多起案件,最终锒铛入狱。

“爸爸,我真后悔!我一定改过自新,出狱之后,我一定洗掉身上的文身……”看守所里的小贝面对前来看望自己的父亲,流下了悔恨的泪水。

店主构成侵权,检察院支持起诉

“那些文身店真的不道德,他们都不顾我儿子是未成年人,就擅自给他文身。”小贝的爸爸为了维护儿子的权益,在多方了解后,向同安区人民法院提起了民事诉讼,并向同安区检察院申请支持起诉。

为了帮助小贝及其家属提起民事诉讼,承办检察官积极指导家属搜集微信转账记录、被告商户信息、文身修复费用等相关证据材料。

承办检察官认为,小贝系未成年人,心智尚不成熟,难以准确认识文身对身体健康的伤害以及对学习生活的负面影响,在未经法定代理人同意或追认时,其文身行为属于无效民事行为。2022年6月,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



刘哲姝 漫画

《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办法》规定:“禁止任何机构或个人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文身店老板违反该规定,应当承担民事赔偿责任,遂决定支持起诉。

庭审时,文身店家当庭道歉:“我们的行为不仅伤害了小贝的身体健康,还给他的生活和就学带来了困扰,我们将退还文身服务费用并帮小贝清洗文身,今后一定吸取教训,坚决不给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

文身。”

检察官提醒,未成年人文身具有易感染、难复原、就业受限、易被标签化等危害,学校、家庭要积极引导未成年人提高对文身不利影响的认识,对未成年人的文身行为及时劝阻;文身店经营者对前来文身的消费者应做好审核和规劝义务,严格核实消费者身份信息,坚决拒绝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